那些年，我们爱过的男二号

话说，男一号是女主角爱的，男二号才是留给女观众疼的。电视柜对面，无论是白富美，还是女吊丝，恨不能把男二号揉进骨子里爱，最恶毒的心思，莫过于——这辈子，就演男二号，让男一号见鬼去吧！

文 | 毛予倩　图 | 资料

杜淳 ——洒脱豪迈

花名在外：不做温暖小白兔，只做彪悍大男人
爱过男二：《我的经济适用男》

当年，杜淳还是新人的时候，有一枚同行很是爱他，尽管彼时的他，还没演过什么惊天地、泣鬼神的角色，却已经因为某种特质被同行记住了，那种特质或许叫做——看上去是男二，其实很男一。

自从有了《新水浒传》的西门庆之后，终于有点儿摸着那句话的门道了，因为以往还走着偶像路线、很白面书生，原来还可以演这么彪悍的角色。原来，杜淳从来就不是温暖的小白兔，而是强悍的大男人。

后来，有了《我的经济适用男》，从各种意义上来说，杜淳演的那个“高富帅”虽是男二，却很有说服力，可能是从小家庭环境不错，又是个放得开的主儿，因此，他有旁人演不出的“高富帅”的洒脱豪迈，当然，就连那点倔强执拗都演得天衣无缝，因着漏掉了《新水浒传》与《我的经济适用男》之间的《宫2》，于是乎，对于杜淳演男配角的印象格外深刻，刷刷地就把男一号挤兑到了墙角里，不是因为可爱，而是因为难忘，那样错综复杂的人物，比男一号丰富太多，因此，他被女观众们爱上了，以“男二号”之名。

有时候，女观众和男二号的隔空相爱，也是一段挑拨不成的仙履奇缘。那些眸中含水、温润如玉、秀外慧中的男演员们，在男二号的位置上发光发热，把最自由散落的演技留在戏里；让女观众们发昏发痴，记不得男一的长相，却怜惜男二的遭遇。杜淳显然是成功的。

但是吧，拿破仑说：不想做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！演艺圈里，不想做男一号的男二号，也不是好男二号。恐怕没有哪一个男二号下定决心，从此就在这条配戏的道路上狂奔不回头吧？要不，私下里，又怎么会有那么些汲汲营营的励志故事，什么十年一剑、大器晚成、厚积薄发。深以为然的是，一个演技颇佳的男二号，升上男一号是迟早的事，其实，杜淳断断续续也演过不少男一号，但以后可能会更加稳扎稳打！

何出此言？

大概是因为《北京青年》的关系，尽管有4个男演员，李晨隐隐有男一号的模样，但说到底，杜淳的角色更“赵宝刚式”，就仿佛当年的《奋斗》，佟大为只能算是中规中矩，而文章却脱颖而出。杜淳在戏中的性格实在有够可爱和凌厉，不拖泥带水的，才像是“北京青年”嘛！可能、也许、大概，哪位慧眼识珠的话，杜淳可以好一阵子都坐在“男一号”的位置上了，只是可怜了他，要知道，男二号才是女观众的心头好呢。

任重 ——骑士气质

花名在外：大海一般的胸怀，王小贱式的温度
爱过男二：《北京青年》

童话里，有王子，就一定有骑士。任重是不是王子，见仁见智，但他是骑士这件事，要是有谁想否认，必须跟他急。任重有骑士的气质——不紧不慢、不慌不忙、心思灵巧，需要他的时候适时出现，就像跟他谈天，每一个抛出的话题，必用恰到好处的速度、温度、深度，将其一一化解。如果，男二号可以是王小贱式的，那么，任重真是一个好闺蜜。

《北京青年》里，其实并没有实际意义上的男一男二，何东、南、西、北四兄弟其实都是主角，任重在其间的演技也有目共睹，自然也就不计较主角配角了。然而那些年，任重曾经演过的男二号的确不少，《婚姻保卫战》《家的N次方》都要说一说，问的时候，多少有点忐忑，毕竟跟一个演技上乘的男演员聊什么“红花当需绿叶配”的话题，总有些躲闪，他却答得坦荡：“《婚姻保卫战》连男八号都排不上，就是一配角，《家的N次方》也不是男二号，根本排不到前三名的男孩名单里去。”这心态、这表达，如果某一天，有闺蜜说，她有多爱多爱任重，请不要诧异，这样胸怀的男子，怎叫人不爱？

任重居然是喜欢演男二号的，照他的话说，就是“轻松”、“没压力”，其中，自然也有电视业界，不为人知的小撇步。“男一号和男二号，看似两个符号，两个符号背后是男演员背后心态的问题，”任重说，男二号就是没压力，因为他不需要进入卖片的“潜规则”，“男二号他没压力，因为他不参与后期卖片子的事儿，就是因为你能不能把片子卖出去的事儿，男二号是不参与的，所以，根本没压力，可以随便演。”因为随便演，往往格外放松，演戏嘛，最佳状态，不就是解放天性？所谓“真听、真看、真感觉”，是演员最基础的要求，也是最严苛的标准。

聊着聊着，任重还说起了切身的故事。那些天，他正闲着，于是到朋友那儿看别人剪片子，说到这儿，他狡黠地补充：“剪什么片子，我就不说了。”总而言之、言而总之，任重看了那片子的第一集，就被男二号和女二号的表演惊住了。“第一集，男二号和女二号就把男一号和女一号的戏毙得一塌糊涂”，因为前者没有压力，演起戏来，格外放松，任重评价的原话如下：“那两人演得太放松了，演得太飞了、演得太嚣张了。”话里话外，透着惊艳。倒不是男一号和女一号的演技差强人意，只是背负着沉重的压力，“他们完全按照本子来演，他们太怕出错了”。对他而言，比起绑手绑脚的男一号来，演男二号似乎更能发挥演技，“我眼中的男二号应该是男一号的样子。”因而，他从不排斥演一些性格出挑的男二号。

男二号往往喧宾夺主地被人喜欢着，并不是没有原因的，至少，在任重的眼里，就算男一号和男二号在同一个起跑线上，男一号也已经落了下乘：“为什么大家都记住男二号呢？因为他的心态就已经喧宾夺主了。当我跟你在一起的时候，你的压力大过我，那么，我胜过你，是必须的，人一旦有心理包袱，就没办法战胜自己了，男二号能够出彩，是因为你没有心理压力。男一号失败，往往是心理压力过大。”